

彰基物理治療實習辦法

第一條：彰化基督教醫院復健部物理治療組為選填或申請(遴選制)至本院物理治療組實習之學生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：凡有意願至彰化基督教醫院復健部物理治療組實習，且符合下列基本規定者。

1. 對物理治療專業具熱忱並有強烈意願至本單位主動學習者。
2. 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。
3. 各專業科目成績平均分數達 60 分以上者（骨科物理治療、神經物理治療、小兒物理治療、心肺物理治療）

第三條：提供實習內容

1. 總院提供骨科物理治療、神經物理治療、病房暨心肺物理治療等次專，請自行三選二(C 制各 9 週)的實習選填制度，請檢附第四條之 3 自傳一份。
2. 兒童醫院提供小兒物理治療(A4、A6)的遴選制度，請參考第四條需檢附的資料

第四條：申請(遴選制)者依規定應備妥下列申請文件：

1. 申請表一份。
2. 在校成績正本一份（大一至大三上學期）。
3. 自傳：（以 A4 紙謄寫，內容應包括 1.個人優缺點及簡要履歷 2.選讀物理治療學系的原因 3.對物理治療的認知與前景 4.個人生涯規劃）。
4. 實習計畫一份（以 A4 紙張撰寫，內容需包括實習動機與目標）

第五條：申請兒童物理治療實習者，申請日期為**即日起至 3 月 1 日**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；並於期限內以掛號寄至申請書之規定處所（彰化市南校街 135 號地下一樓物理治療組 賴佐君物理治療師收）。**3 月 8 日**前公佈實習正備取名單。同學需於收到通知後，於**3 月 15 日**前將實習同意書以掛號信寄至本物理治療組。本單位將於**3 月 25 日**前再向各校公佈確認名單。